

证券代码：874233

证券简称：华茂精密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广东华茂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更正概述

广东华茂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本公司对以前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进行了梳理，对相关会计差错事项进行更正，涉及的财务报告期间：2023年度、2024年度。公司此前公告的相关财务数据均以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和追溯调整后的财务数据为准。同时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鉴证，并出具了前期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

上述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更正事项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挂牌公司董事会对更正事项的性质及原因的说明

挂牌公司因自主梳理，发现已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中财务报表存在差错，产生差错的原因为：

大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主体利用控制地位、关联关

系、职务便利等影响财务报表

员工舞弊

虚构或隐瞒交易

财务人员对会计准则的理解和应用能力不足

比照同行业可比公司惯例，审慎选择会计政策

内控存在瑕疵

财务人员失误

内控存在重大缺陷

会计判断存在差异

具体为：(一)寄售业务客户对账单结算不及时，为真实反映公司经营成果，按对账单中寄售商品实际领用期间进行寄售收入调整；(二)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收入准则》的规定,将 CIF 业务运保费确认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调整运保费收入；(三)将部分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供应链票据终止确认，调整应收款项融资及其他流动负债；(四)将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应付账款核销转回；(五) 本公司对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进行梳理，针对费用性质分类不准确的项目进行调整；(六)将 2024 年度多计提的盈余公积冲回，相应调增未分配利润；(七) 将预收的房产租赁款项从合同负债调整计入预收账款；(八)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 18 号》的相关规定，将保证类质保支出从销售费用重分类计入营业成本；(九)通过上述差错更正，调整相应盈余公积。

综上，公司董事会决定更正。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更正后的财务信息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此次差错更正程序合法合规，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挂牌公司更正事项影响

- 不存在导致挂牌公司不满足挂牌申请条件的风险。
- 不存在导致挂牌公司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的风险。
- 不存在导致挂牌公司不满足公开发行并上市条件的风险。
- 不存在对挂牌公司利润分配实施条件产生影响的情形。
- 不存在对挂牌公司业绩承诺实施条件产生影响的情形。
- 不存在对挂牌公司股权激励实施条件产生影响的情形。
- 不存在被调整至基础层的风险。
- 不存在因更正年度报告导致进层时不符合创新层进层条件的风险。
- 不存在因更正年度报告触发财务降层情形的风险。

进层时符合标准情况：

√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不低于 1000 万元，最近两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平均不低于 6%，截至进层启动日的股本总额不少于 2000 万元。

(三)更正事项对挂牌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影响及更正后的财务指标

√挂牌公司针对本次会计差错事项采用追溯重述法对 2023 年度、2024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更正。

更正事项对公司财务报表项目及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4 年年度			
	更正前	影响数	更正后	影响比例
资产总计	207,360,957.38	-	207,360,957.38	0.00%
负债合计	26,339,172.65	98,799.96	26,437,972.61	0.38%
未分配利润	57,633,584.10	3,812,922.01	61,446,506.11	6.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	181,021,784.73	-98,799.96	180,922,984.77	-0.05%

者权益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	-	-	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1,021,784.73	-98,799.96	180,922,984.77	-0.0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 益率%（扣非前）	19.62%	-0.13%	19.49%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 益率%（扣非后）	19.25%	-0.11%	19.14%	-
营业收入	130,550,834.78	-356,663.83	130,194,170.95	-0.27%
净利润	33,008,577.23	-246,277.27	32,762,299.96	-0.75%
其中：归属于母公 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扣非前）	33,008,577.23	-246,277.27	32,762,299.96	-0.75%
其中：归属于母公 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扣非后）	32,389,069.16	-209,697.89	32,179,371.27	-0.65%
少数股东损益	-	-	-	0.00%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和2023年年度			
	更正前	影响数	更正后	影响比例
资产总计	189,267,151.31	-142,796.62	189,124,354.69	-0.08%
负债合计	36,110,049.90	-290,273.93	35,819,775.97	-0.80%
未分配利润	39,425,585.51	132,729.58	39,558,315.09	0.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 者权益合计	153,157,101.41	147,477.31	153,304,578.72	0.10%
少数股东权益	-	-	-	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3,157,101.41	147,477.31	153,304,578.72	0.1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 益率%（扣非前）	18.82%	0.02%	18.84%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 益率%（扣非后）	18.05%	0.02%	18.07%	-

营业收入	113,285,206.00	74,478.95	113,359,684.95	0.07%
净利润	25,845,733.54	43,553.01	25,889,286.55	0.17%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非前）	25,845,733.54	43,553.01	25,889,286.55	0.17%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非后）	25,602,837.94	43,553.01	25,646,390.95	0.17%
少数股东损益	-	-	-	0.00%

三、会计师事务所关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鉴证意见

更正后的财务报表是否经全面审计：是 否

审计意见：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机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更正后的财务报表是否经专项鉴证：是 否

专项鉴证保证程度：合理保证 有限保证

专项鉴证结论：无保留结论

鉴证会计师事务所：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四、审计委员会对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意见

审计委员会各委员李海臣、于乾毅、王慈清对本议案讨论并发表意见。同意《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五、独立董事对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意见

经审议议案内容，我们认为，公司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更正原因合理、依据充分，调整方法符合相关会计准则规定。本次调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广东华茂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广东华茂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广东华茂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

广东华茂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5日